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2023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中共文化和旅游部党校）是文化和旅游部直属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学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文化和旅游部中心工作，开展各级各类文化和旅游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为文化建设和旅游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具体职责包括：

（一）负责全国文化和旅游系统管理干部和各类专业人才的教育培训工作；

（二）承办文化和旅游部党员和党务干部培训工作；

（三）开展文化和旅游系统党员干部党性教育培训专题研究、干部教育培训理论和实践研究、文化和旅游政策法规培训教学研究等工作；

（四）承建全国文化和旅游网络学院，开展文化和旅游干部远程教育培训工作；

（五）完成文化和旅游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仅包括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二）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内设机构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设立 19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党委办公室（纪委办公室）、人事处、财务处、研究室、教务处、科研处（文化发展研究中心）、党校培训部、文化事业培训部、文化产业培训部、国际交流部、艺术教育部（艺术学院）、社会教育部、信息中心、远程培训部、总务处、基建处、保卫处、昌黎校区管理处。

第二部分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12.42	一、教育支出	8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935.7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00
四、事业收入	6,312.57	四、住房保障支出	392.24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9,824.99	本年支出合计	9,824.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9,824.99	支 出 总 计	9,824.99

单位公开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9,824.99		2,512.42			6,312.57					1,00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5	教育支出	87.00		87.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87.00		87.00			
2050803	培训支出	87.00		87.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935.75	8,071.75	864.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8,935.75	8,071.75	864.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864.00		864.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8,071.75	8,071.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00	41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00	41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0.00	28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00	1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2.24	392.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2.24	392.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4.43	284.43				
2210202	提租补贴	18.50	18.50				
2210203	购房补贴	89.31	89.31				
合 计		9,824.99	8,873.99	951.00			

单位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512.42	一、本年支出	2,512.4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12.42	（一）教育支出	8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88.1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237.24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512.42	支 出 总 计	2,512.4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 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205	教育支出	87.00	87.00	87.00		87.00	87.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87.00	87.00	87.00		87.00	87.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87.00	87.00	87.00		87.00	87.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支出	1,831.18	1,831.18	2,188.18	1,324.18	864.00	2,188.18	357.00	19.50%	357.00	19.5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831.18	1,831.18	2,188.18	1,324.18	864.00	2,188.18	357.00	19.50%	357.00	19.5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507.00	507.00	864.00		864.00	864.00	357.00	70.41%	357.00	70.41%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324.18	1,324.18	1,324.18	1,324.18		1,324.1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4.41	274.41	237.24	237.24		237.24	-37.17	-13.55%	-37.17	-13.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4.41	274.41	237.24	237.24		237.24	-37.17	-13.55%	-37.17	-13.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55	171.55	133.43	133.43		133.43	-38.12	-22.22%	-38.12	-22.22%
2210202	提租补贴	20.00	20.00	14.50	14.50		14.50	-5.50	-27.50%	-5.50	-27.50%
2210203	购房补贴	82.86	82.86	89.31	89.31		89.31	6.45	7.78%	6.45	7.78%
合 计		2,192.59	2,192.59	2,512.42	1,561.42	951.00	2,512.42	319.83	14.59%	319.83	14.5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4.63	1,194.63	
30101	基本工资	480.00	480.00	
30102	津贴补贴	581.20	581.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43	133.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35		146.35
30205	水费	45.00		45.00
30206	电费	80.00		80.00
30213	维修(护)费	21.35		21.3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0.44	220.44	
30301	离休费	33.74	33.74	
30302	退休费	86.30	86.3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0.00	100.00	
30309	奖励金	0.40	0.40	
	合计	1,561.42	1,415.07	146.35

注：此表数据均为财政拨款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1. 此表数据均为财政拨款数。

2. 2023 年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1. 此表数据均为财政拨款数。

2. 2023 年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 1. 此表数据均为财政拨款数。

2. 2023 年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教学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教学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4.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64.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 党校处级干部进修班; 目标 2: 作为培训班经费补充, 用来支付专家讲课翻译费、租车费、培训费等, 保障培训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 3: 全年培训班次达到 100 个以上, 人才培养超过 50000 人; 目标 4: 通过问卷调查, 受训学员对培训课程、授课专家、培训安排等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目标 5: 网络课程支持八千门以上; 目标 6: 可容纳用户数在五万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同时在线人数	≥30000 人次	5
			人才培养数量	≥5 万人	5
			培训项目数量	≥100 个	5
			举办党校培训的班次	≥1 期	5
			培训党校学员数	≥45 人	5
			培训课程数量	≥1500 门	5
			支持网络课程数量	≥8000 门	5
			可容纳用户数	≥5 万人	5
	质量指标	网站打开速度	≤3 秒	5	
时效指标	培训成果发布时间	≤30 天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文化和旅游行业人才储备的保障作用	显著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学员满意度	≥90%	10	

直属单位维修和设备购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直属单位维修和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计划 2023 年 8 月前完成开工准备工作, 10 月份正式开工, 连续施工至 2024 年 11 月。实施内容含: 完成施工图、完成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的招投标程序(政采)、原有墙面剔除、门窗拆除、设备设施等拆除、吊顶拆除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改造、修缮等工程成本	≤600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量	≥3514.1 平方米	10
			安全事故数	≤1 次	10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90%	10
		时效指标	施工方案提交时间	≤10 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延长房屋建筑物使用年限	≥10 年	4
			设备使用年限	≥5 年	4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正常运转率	≥80%	4
			消除安全隐患数量	≥1 个	4
生态效益指标		国家环保要求和标准	符合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10	

全国文化和旅游干部素质能力提升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全国文化和旅游干部素质能力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7.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87.0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 面向全国举办 5 期调训班, 每期拟 50 人; 目标 2: 举办 3 期“援疆援藏”文旅人才培训班, 拟 30 人; 目标 3: 举办 40 期部省(地市)联训专题培训班, 每期拟 50 人; 目标 4: 举办 2 期部省(地市)联训“三区”培训班, 每期拟 30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课程数量	≥400 门	6
			党性教育占比	≥20%	6
			培训项目数量	≥30 个	7
			干部人才培训人次	≥1400 人次	7
			基层文化培训覆盖率	≥90%	6
		质量指标	授课教师副高及以上职称占比	≥70%	6
			培训合格率	≥90%	6
	时效指标	培训成果发布时间	≤30 天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文化和旅游行业人才储备的保障作用	显著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学员满意度	≥90%	10	

第三部分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收支总预算均为 9,824.99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

支出包括：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收入预算为 9,824.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12.42 万元，占 25.57%；事业收入 6,312.57 万元，占 64.25%；其他收入 1000.00 万元，占 10.18%。

三、关于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支出预算为 9,824.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73.99 万元，占 90.32%；项目支出 951.00 万元，占 9.68%。

四、关于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2,512.42 万元，收入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87.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88.1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7.24 万元。

五、关于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512.42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319.83 万元，主要原因：直属单位维修与设备购置项目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87.00 万元，占 3.9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31.18 万元，占 83.52%；住房保障支出 274.41 万元，占 12.5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87.0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0.00 万元。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864.0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357.00万元，增加70.41%。主要是直属单位维修与设备购置项目经费增加。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324.18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0.00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133.43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38.12万元，减少22.22%。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经费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3年预算数为14.5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5.50万元，减少27.50%。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经费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3年预算数为89.3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6.45万元，增加7.78%。主要是无房一次性补贴、级差补贴等增加。

六、关于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561.4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15.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146.35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维修（护）费。

七、关于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八、关于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2023 年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 年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84.9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80.9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60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4.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公费医疗拨款，少量的存款利息收入及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等。

二、支出分类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一)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主要指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用于全国文化和旅游干部素质能力提升工程项目的培训支出。

(二)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反映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支出，主要指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在教学业务费、网络教育平台及硬件设施维修改造等项目经费支出。

(三)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主要指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部分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支出。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六)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

岗位津贴等。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四、“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